

2023 年度物联网成果征集工作方案

为突破物联网关键核心技术、推动物联网与数字经济深度融合、健全产业生态体系和创新服务模式，贯彻落实《物联网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 年）》（工信部联科〔2021〕130 号），切实做好 2023 年度物联网“新技术、新产品、新应用”成果征集，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目的和任务

坚持应用牵引、创新驱动，以促进物联网规模化应用为主线，项目方案分为“物联网新型基础设施项目、物联网与数字经济融合发展项目、工业互联网数智赋能项目、物联网专精特新强链补链项目”四个类别，支持一批具备示范效果突出、产业带动性强、可规模化应用的物联网项目和企业，探索产业发展新业态、新模式，完善产业生态体系和支撑服务体系，促进物联网产业快速健康发展。

二、项目和类别

（一）物联网新型基础设施项目

1. **管理与运维基础设施。**聚焦设备管理平台、远程监控与维护系统、设备自动化配置、故障管理系统等相关基础设施建设，赋能社会治理与行业应用，形成一批提供高效管理和运维服务的解决方案。

2. 安全与信息保护基础设施。聚焦物联网安全认证、数据加密与身份认证、安全漏洞检测与修复、虚拟专用网络（VPN）等相关技术设备，为物联网安全与信息保护建设提供保障基础。

3. 通信网络基础设施。聚焦 5G 网络、物联网专用网络、低功耗广域网（LPWAN）、边缘计算网络等相关通信技术，为物联网设备的连接和通信提供高速、稳定、低延迟的通信网络。

4. 数据存储与处理基础设施。聚焦云计算平台、边缘计算设备、数据处理设备、大数据存储系统、算力中心和数据中心网络等相关技术设备，为数据存储与处理提供数据驱动的决策支持。

（二）物联网与数字经济融合发展项目

5. 产业融合与智能化应用。聚焦车联网、智慧环保、公共卫生安全、智能建造、能源电力、数字乡村等重点领域部署感知终端、网络 and 平台，利用物联网技术赋能多产业数字化转型，形成一批先进技术产品和适用性解决方案。

6. 数据驱动与商业模式创新。聚焦智慧城市和园区、智慧家居、智慧农业、医疗健康等重点领域，利用大数据分析、人工智能应用、物联网平台等相关技术，对物联网数据深度挖掘和分析，推动物联网应用场景和商业模式创新。

（三）工业互联网数智赋能项目

7. 设备连接与数据采集。聚焦高端传感器、工业物联网网关、工业自动化设备等相关技术设备，实现工业设备的互联互通和数据的实时采集，为工业互联网应用提供可靠的数据基础。

8. 远程监控与控制。聚焦远程监测系统、远程控制技术、远程故障诊断等相关技术，形成一批对工业设备实现远程监控和操作的產品与解决方案。

9. 生产线优化与智能化。聚焦自动化生产线、智能物流系统、工业机器人等相关技术设备，提高工业生产的效率和灵活性，实现工业智能化生产管理。

10. 能源管理与节能减排。聚焦能源监测与管理、能源优化、碳排放监测等有利于节能环保的相关技术，形成一批能够提高工业企业的能源利用效率和环境可持续发展的解决方案。

(四) 物联网专精特新强链补链项目

11. 关键核心技术创新。聚焦智能传感器、人工智能、智能驾驶、空天协同技术等关键核心技术，加快关键核心技术的突破创新和产业化，形成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物联网技术方案。

12. 产业链锻长补短。聚焦高端装备、生物医药、智能机器人、绿色低碳、信息通信、半导体与新型显示、智能光伏等战略性新兴产业链关键环节，推动产业链上下游高效协作，实现产业链需求有效对接，充分发挥专精特新企业“补短板”“锻长板”“填空白”的重要作用。

13. 新兴与未来产业。聚焦元宇宙、VR/AR、量子科技、脑机接口、卫星互联网、海洋高新技术、智能视觉、智能天线等前瞻性领域和新兴技术应用，发掘一批有利于抢占未来产业发展先机的企业和项目成果，培育社会经济新动能。

三、申报和评议

（一）申报要求

面向物联网产业相关企、事业单位和科研院所，全面征集年度物联网成果。申报主体应在行业内具有较好的经济实力、技术研发水平和融合创新能力。项目要求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技术先进、应用带动良好，并具有一定的代表性和标志性。

（二）成果评议

组织行业专家依据项目申报书进行综合评议，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通过专家评审委员会审议和遴选，筛选出具有行业代表性的物联网项目成果。申报单位承诺其提供的申报材料无虚假成分，申报材料要求详实清晰，实际描述情况要求严谨准确。

四、组织和保障

（一）时间进度安排

2023年9月15日前，各申报单位登录申报系统完成申报工作，并将纸质材料报送至联系地址。

2023年9月20日前，组织相关专家对申报项目进行评审。

2023年9月21日前，确定年度物联网成果名单。

（二）评审和路演

为保证公平、公正、客观、权威，确保发布活动充分展示领先的科技成果，专家委员会将定向邀约多位业内权威院士专家，共同评估出具有代表性的项目成果。评审分为初审、复审和终审三个阶段。对于本次征集活动中的中小微企业，将组织项目路演，邀请产业园区代表和投资机构代表，从项目发展潜

力和企业落地培育等方面进行综合评议。

（三）物联网产业创新指数

通过历年成果征集工作积累，建立物联网新技术、新产品、新应用项目库和成果库。开展物联网产业创新指数研究，从“新兴产业融合、城市创新生态、企业数智赋能、科技成果转化”四个维度综合评估物联网产业创新发展现状和趋势，结合数据分析和调研归纳，形成物联网产业创新指数模型和动态评估体系。